

政府總部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香港下亞厘畢道
中區政府合署



CB(1)779/05-06(02)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LABOUR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函編號 Our Ref:

Tel No : 2810 2765

來函編號 Your Ref:

Fax No : 2147 5960

香港中環
雪廠街 11 號
政府合署西翼 401-410 室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
李華明議員

李議員：

閣下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六日來函收悉。就閣下於信內所列出的各項提問，請參閱隨函附上的回覆。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

(李達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Dazhi in black ink.

代行)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問題 1. 政府建議因應兩電不同的資產，制定一系列不同的回報率，當中為 7-11%。這些回報率是否在五年合約期內不能改變？即使經濟轉壞或消費物價指數下調，也不會改變？

答覆 1. 政府建議未來的協議以十年為期，期滿前檢討是否需要續期多五年。在協議期內，每五年會與電力公司共同進行中期檢討。當中包括檢討用以釐定准許投資回報率的主要因素，並根據當時的經濟情況，在適當時候調整准許投資回報率。而實際的回報率，則須顧及當時的市場情況。在過程中我們會顧及對電費的影響，及須維持一個穩定規管環境以便利長期投資。

問題 2. 政府仍沿用固定資產計算利潤，未來將如何防止兩電藉著過份膨脹資產而圖利？

答覆 2. 我們建議電力公司所有關乎電力供應的發展計劃，必須得到政府的批准。另外，為避免電力公司過度投資，我們建議繼續採用並且收緊現行處理過剩發電容量的機制，就測定為過剩發電設施的全部機電裝置及設備，其有關資本開支將從計算准許回報的投資回報基數(即固定資產平均淨值)中剔除。

問題 3. 根據兩電提交的文件及財務計劃的資料，政府可否列出 08 年後兩電計劃新增資產的項目、類別及其預算價值？

答覆 3. 兩電在現時《管制計劃協議》下提交的投資計劃只包括到 2008 年的資料。

問題 4. 中電計劃興建天然氣儲存庫，這應屬於什麼類別的資產？

答覆 4. 中電計劃的天然氣儲存庫，現時為中電以私人工程項目的模式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中電未向政府提出申請將該項目加入《管制計劃協議》。我們在收到具體申

請後會考慮資產分類的問題。我們注意到中電常務董事在去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曾表示該儲存庫的投資額不會很大。

問題 5. 政府有否促使兩電加強聯網的詳細計劃及時間表？

答覆 5. 我們支持加強兩電聯網至一個「最適當」的水平，並且會要求兩家電力公司，對現時聯網線路作詳細的工程評估，及按評估結果去部署加強聯網的計劃。我們亦會聯同兩家電力公司進行檢討及協調聯網系統的規劃準則和可靠性標準。同時我們會做準備工作，為將來成立一個新的監管機構鋪路。該監管機構可監管有關加強聯網，和日後出現新供電源時有關開放電網的技術和經濟事宜。我們會爭取在未來協議期十年內做好有關上述事宜的一切準備工作。

問題 6. 根據貴局於 1 月 6 日的回覆，當局表示爭取在新《管制協議》十年間推展開放市場的工作，這基於什麼困難而需要十年這麼長的時間？這是否能跟隨香港經濟環境及電力發展的需要？

答覆 6. 根據我們所得資料，內地短期內的供電情況仍會出現緊張，現階段不宜假設可由內地輸入大量穩定的電力。為確保本港持續有安全可靠的電力供應，我們建議繼續以雙方協議模式規管兩電，但會引入一系列改善措施，和將年期由十五年縮短至十年。我們計劃在新《管制計劃協議》的十年期內做好有關的準備工作。開放市場其中的主要考慮是開放電網，但現有兩家電力公司的電網是私人產業，而電網之規劃、發展和運作，是為配合電力公司的電力供應源、運作模式、以及用戶的需求而設定的。故此，電網未必能夠隨時容納第三者的供電運作，因而可能需要增強或改動。增強或改動電網、提供後備電源及保養電力系統，都需要成本，故必須避免要用戶承擔這方面不必要的開支。而為確保有可靠、安全的電力供應給用戶，我們必須制訂有關工作守則及標準。故此我們已建議開始制訂有關接駁和使用電網的規管大綱，以確

保可靠、安全的電力供應，我們亦會為日後可能成立新監管機構做準備工作。以上各項工作涉及多項複雜的技術、財政和法律事宜，亦很可能需要作出立法規管，但我們會爭取在十年內做好一切準備工作。

問題 7. 假如有競爭者希望加入電力市場，政府有什麼政策來保障他們可無礙地進入市場？

答覆 7. 香港現在的電力市場是開放的，新的供電商如有興趣，只要所提供的供電安排符合有關可靠性、安全、環保、規劃等各方面的要求，都可提出申請。而其具體的供電計劃，均會循既有法例和程序處理。

問題 8. 中電及港燈的電費相距幾近三成，政府有什麼政策拉近當中距離？

答覆 8. 兩電的電費出現差距是由於多項因素的影響，包括客戶數目、客戶用電模式、售電量、系統設計等的差異，港燈代表在去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已作出解釋。我們預計如果按照第二階段諮詢文件的建議調低兩間電力公司的准許投資回報率，由現時的 13.5% - 15% 降至 9% - 10% 之間的單位數字，兩電的電費差距將會被拉近。

問題 9. 05 年港燈每度電收的燃料費為 2.2 分，中電卻收 0.2 分，港燈為中電的 11 倍。06 年港燈每度電收 4.9 分，中電收 2 分，港燈為中電的近 2.5 倍，港燈用的是什麼燃料？兩電所用燃料究竟有何差別？

答覆 9. 港燈現時主要是用煤發電，而中電的主要發電燃料則包括煤及天然氣，亦有向大亞灣核電站購買核電。

根據現時的《管制計劃協議》，燃料費用由用戶承擔。兩電的基本電價中包含了一項標準燃料成本，標準燃料成本與實際燃料成本的差額，會記錄在「燃料價格調整條款帳」上，透過該帳目機制，差額會以回

扣或附加費的形式，向用戶發還或收取。兩電每年底提出來年電費的建議，當中包括有關燃料費調整。在釐定來年燃料費折扣或附加費的水平時，除了考慮燃料費的預測差額外，亦會考慮燃料價條款帳結餘及穩定電費的需要。

港燈南丫 L9 號機組於二零零六年中投產後，會使用較環保但昂貴的天然氣；加上需要清還部份燃料價條款賬累積的負結餘，令港燈二零零六年燃料價條款收費增加。而中電的燃料價條款帳的正結餘，可支付一部份燃料費的預測差額，因此可維持燃料費收費在建議水平。

問題 10. 政府建議將股本和借貸為資金成本元素作為其中一個設定准許投資回報率的考慮因素，詳細的計算方法為何？

答覆 10. 就釐定 2008 年後電力公司的准許投資回報率，我們建議以綜合方法考慮多方面反映香港的經濟狀況，及香港電力公司籌集資金的成本和所面對的風險的資料。於計算准許投資回報率時，會考慮的相關元素包括無風險回報率、借貸風險溢價、股本風險溢價、本港電力市場的風險溢價、稅率以及資本結構。